

# 关于“礼贤镇拆迁相关办公用房租赁项目” 采用单一来源的情况说明

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人民政府：

当代绿建工程造价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礼贤镇拆迁相关办公用房租赁项目(招标编号：11011525210200022816-XM001，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项目先后两次发布了公开招标的招标公告，均废标，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次招标情况：招标公告于2025年3月28日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同时发布了招标公告，共有3家投标人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了招标文件，分别是：北京德威恒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市大兴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展翼创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4月21日10点00分，仅有北京展翼创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递交了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8.5项规定：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24.1.1项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故本项目于2025年4月22日发布了废标公告。

第二次招标情况：2025年4月22日，本项目同时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了第二次招标公告，共有2家投标人获取了招标文件，分别为北京展翼创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中采通

商贸有限公司。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8.5 项规定：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24.1.1 项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故本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发布了第二次废标公告。

由于本项目出现了两次废标的情况，我单位组织了专家对本项目的招标文件进行论证，专家论证意见为：招标文件内容无指向性、歧视性、排他性及其他不合理条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时，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及各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对两次参与本项目的报名单位进行了参与情况调查，除“北京展翼创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可以满足本项目的资格要求及采购需求外，其他三家公司均回复无可租赁场地，只是点击下载了招标文件，不能参与本项目投标。

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单一来源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4〕762 号）的规定，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要求中的“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情形，故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进行采购。

特此说明！

当代绿建工程造价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 日

